

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0年度)

项目名称	抗疫支出（新）			
所属专项	抗疫特别国债资金			
中央主管部门	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	省级财政部门	自治区卫健委	
省级主管部门	自治区卫健委	具体实施单位	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卫健委	
资金情况 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:4655.56万元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:4655.56万元			
	其他资金:0万元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：加大新冠肺炎防控物质采购，保障疫情防控物资到位。 目标2：确保疫情期间的隔离人员居住、用餐等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隔离人员宾馆数量	≥170家
			送餐企业数量	=14家
		质量指标	隔离人员入住达标率	≥90%
			隔离人员用餐达标率	≥90%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及时到位率	=100%
			项目完成时间	≤2020年10月31日
			资金及时发放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星级酒店费用	=150元/间
			房间数40元以上的酒店	=100元/间
			房间数40元以下的酒店	=80元/间
			征用酒店费用	≤4655.56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控制疫情的传播、蔓延、保障广大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	有效
		生态效益指标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影响年限	≥6个月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酒店商家满意度	≥95%

项目负责人：王一婷
联系方式：6663682

经办人：王一婷
联系方式：6663682

财务复核人：
联系方式：